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17 年度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 三、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四、2017 年度业务活动表
- 五、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
- 六、会计报表附注
- 七、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86) 10 64062900

传真号码：(86) 10 64062900-800



Beijing Gentlewin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4/F, Building A, Dongyong Innovation Valley, No.17,
Houyongkang Lan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code: 100007
Tel: (86)10-64062900
Fax: (86)10-64062900-800
Website: www.jiaruncpa.com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永康胡同17号东雍创业谷
A座4层
邮编: 100007
电话: (86)10-64062900
传真: (86)10-64062900-800
网址: www.jiaruncpa.com

审计报告

嘉润审字(2018)109号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和北京市民政局关于社会团体年检的要求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10000MJ0177032L。登记证书有效期为2017年07月11日至2022年07月10日。法定代表人为郑阔,地址为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2号楼6层8617室,业务主管单位:无。注册资金400万元。

四、财务状况:

1、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527,415.96 元，其中：货币资金 926,048.23 元，对外投资 0.00 元，应收款项 2,591,500.00 元，其中：应收账款 0.00 元、其他应收款 2,591,500.00 元，固定资产原值 5,560.00 元，累计折旧 792.27 元，固定资产净值 4,767.73 元。

2、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130,088.16 元，其中：流动负债 130,088.16 元、长期负债 0.00 元、受托代理负债 0.00 元。

3、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3,397,327.80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42,242.12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3,439,569.92 元。

4、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度收入 104,364.86 元，其中：捐赠收入 15,959.00 元，提供服务收入 80,000.00 元，政府补助收入 0.00 元，投资收益 8,405.86 元，其他收入 0.00 元。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度支出 706,738.41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603,827.12 元，管理费用 103,140.99 元，筹资费用-229.70 元，其他费用 0.00 元。

5、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526,106.62 元，上年末净资产 3,999,701.35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13.15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83,00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20,140.99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14.59%。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宝荣
15210010081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温长东
110001332716

2018 年 03 月 10 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展支行 银行账号：0200253009000151097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郑阔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从业资格证
会计姓名	张兆梅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 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53110000MJ0177032L		
设有银行账户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2,691,701.35	926,048.23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2,000.00	96,288.16
应收款项	3	1,310,000.00	2,591,500.00	应付工资	25		7,000.00
预付账款	4		5,100.00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26,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4,001,701.35	3,522,648.23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2,000.00	130,088.1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5,560.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 累计折旧	14		792.27				
固定资产净值	15		4,767.7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2,000.00	130,088.16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4,767.73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3,999,701.35	3,439,569.92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42,242.12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3,999,701.35	3,397,327.80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4,001,701.35	3,527,415.9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4,001,701.35	3,527,415.96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4,000,000.00		4,000,000.00		15,959.00	15,959.00
提供服务收入	2					80,000.00	80,000.00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8,405.86		8,405.86
其他收入	6	1,433.35		1,433.35			
收入合计	7	4,001,433.35		4,001,433.35	8,405.86	95,959.00	104,364.86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8				465,626.00	138,201.12	603,827.12
(二) 管理费用	9	931.00		931.00	103,140.99		103,140.99
其中: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0				83,000.00		83,000.00
行政办公支出	11	931.00		931.00	20,140.99		20,140.99
其他	12						
(三) 筹资费用	13	801.00		801.00	-229.70		-229.70
(四) 其他费用	14						
费用合计	15	1,732.00		1,732.00	568,537.29	138,201.12	706,738.4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7	3,999,701.35		3,999,701.35	-560,131.43	-42,242.12	-602,373.55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5,959.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80,0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069,616.47
现金流入小计	8	3,165,575.4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365,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78,5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37,17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4,444,998.59
现金流出小计	13	4,925,668.5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760,09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5,56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5,5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5,56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765,653.12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3 年 8 月 7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7032L。法定代表人: 郑阔。

业务主管单位: 无。

业务范围: 资助扶贫济困、助老助残、医疗救助、助学、赈灾救济公益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 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5-50%提取。

可按账龄分析法提取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提取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含 2 年）	0	0
2—3 年（含 3 年）	5	5
3 年以上	50	50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

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办公家具	5年	5%	19.00%
运输设备	4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 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人民币	1,069.00	1,853.7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90,632.35	924,194.46
合 计		2,691,701.35	926,048.23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10,000.00		1,310,000.00	2,115,000.00		2,115,000.00
1-2年				476,500.00		476,500.00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10,000.00		1,310,000.00	2,591,500.00		2,591,500.0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560,000.00	42.75%	1,576,500.00	60.83%	2016.12	往来款
2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750,000.00	57.25%				
3 吴振伟			1,000,000.00	38.59%	2017.01	借款
4 孙阳			15,000.00	0.58%	2017.12	借款
合计	1,310,000.00	100%	2,591,500.00	100%	—	—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100.00		5,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5,100.00		5,100.00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海丰图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	100%	2017.03	印刷费
合计			5,100.00	100%	—	—

4、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5,560.00		5,560.00
其中：办公家具		5,560.00		5,56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2.27		792.27
其中：办公家具		792.27		792.27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67.73
其中：办公家具				4,767.73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 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5,560.00	792.27	4,767.73
出租						
公益项目						
合 计				5,560.00	792.27	4,767.73

5、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海丰图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5,900.00		15,900.00
合 计		15,900.00		15,900.00

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张翰威	2,000.00	159,143.92	87,013.80	74,130.12
徐广宇		1,278.04	630.00	648.04
付晓东		5,610.00		5,610.00
合 计	2,000.00	178,521.96	100,133.80	80,388.16

7、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000.00	76,000.00	7,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5. 工伤保险费				

6.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计		83,000.00	76,000.00	7,000.00

8、预提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劳务费		60,180.00	33,380.00	26,800.00
合计		60,180.00	33,380.00	26,800.00

9、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95,959.00	138,201.12	-42,242.12
2、非限定性净资产	3,999,701.35	8,405.86	568,537.29	3,439,569.92
合计	3,999,701.35	104,364.86	706,738.41	3,397,327.80

净资产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17 年收入 104,364.86 元，支出 706,738.41 元，形成的结余-602,373.55 元。

截止 2018 年 3 月 26 日，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收到张翰威捐赠 610,000.00 元，净资产达到原始注册资金。

10、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	非限定性	小计
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暖冬计划)	15,959.00		15,959.00			
其中：捐款	15,959.00		15,959.00			
捐物						
2. 吴振伟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中：捐款					2,400,000.00	2,400,000.00
捐物						
3. 张翰威					1,600,000.00	1,600,000.00
其中：捐款					1,600,000.00	1,600,000.00
捐物						
合计	15,959.00		15,959.00		4,000,000.00	4,000,000.00

11、提供服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1. 福彩公益金资助社会组织开展公益服务项目	80,000.00	
合 计	80,000.00	

12、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银行理财（分红 0701CDQB）	8,405.86	
合 计	8,405.86	

13、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526,106.62	
①大连后革村春节慰问活动项目	45,826.00	
②志愿者项目	54,800.00	
③暖冬计划	60,480.62	
④期颐福养老中心从心开始项目	300,000.00	
⑤弘悦从心开始项目	65,000.00	
2. 提供服务成本	77,720.50	
①福彩公益金资助社会组织开展公益服务项目	77,720.50	
3. 商品销售成本		
4. 政府补助支出		
5.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其中：营业税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合 计	603,827.12	

1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83,00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9,348.72	931.00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792.27	
其中：房地产损耗及使用费		
交通费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印花税		
6. 捐赠退回		
合 计	103,140.99	931.0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领取报酬金额
郑阔	北京心悦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理事长	否	0.00
张翰威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副理事长	否	0.00
吴振伟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副理事长	否	0.00
曹军	北京悦动奇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理事	否	0.00
史春娟	北京利通天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	否	0.00
张伟	北京和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理事	否	0.00
孙阳	北京心悦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0.00
付晓东	四川新麓成苗木有限公司	秘书长	是	42,000.00

2、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部 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	年人均工资额
秘书处	1	42,000.00	42,000.00
财务部	1	36,000.00	36,000.00
办公室	1	5,000.00	5,000.00
合 计	3	83,000.00	27,666.67

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 目	收 入	费 用							总 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 计	
			人 员 费 用	办 公 费 用	资 产 使 用 费 用	直 接 筹 资 费 用	其 他 费 用		

1. 暖冬计划	15,959.00	15,900.00	4,233.90		40,346.72	44,580.62	60,480.62
2. 期颐福养老中心从心开始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959.00	315,900.00	4,233.90		40,346.72	44,580.62	360,480.6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关联方关系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关系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吴振伟	发起人
张翰威	发起人

2、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元）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300,000.00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65,000.00			
合计	365,000.00			

3、关联方往来

(1)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其他应收款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560,000.00		42.75	1,576,500.00		61.19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750,000.00		57.25			
吴振伟				1,000,000.00		38.81
合计	1,310,000.00		100.00	2,576,500.00		100.00

(2)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其他应付款						
张翰威	2,000.00		100.00	74,130.12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74,130.12		100.00

八、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1. 办公柜	自购	2017-3-16	台	1	5,560.00	5,560.00	自用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七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郑阔

财务负责人：郑阔

日期：2018 年 03 月 10 日

日期：2018 年 03 月 10 日

管理建议书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我们认为你基金会在管理中存在以下问题：

- 1、关联方的往来款项未及时清理。

现提出下列建议：

- 1、建议在审计截止日前，及时清理关联方往来款项。



北京嘉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日